

2018 年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部门决算报 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2018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 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2018 年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黄埔区信局的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及时向区委、党工委、区政府、管委会汇报上级重大部署和本区的信访工作情况，执行区委、党工委、区政府、管委会有关信访工作的决策和部署并组织实施，对全区（黄埔区、广州开发区，下同）信访工作作出具体部署。

2、承办国家、省、市和区委、党工委、区政府、管委会交办的信访事项，检查督促有关领导批示件的落实情况；定期研究分析本区信访形势，及时向区委、党工委、区政府、管委会及其工作部门提出完善政策和改进工作的建议。

3、负责建立和完善网上信访信息系统，规范办理群众通过来信、来电、网络、走访反映的问题，依照法定职责和法定程序受理、交办、转送和督办信访事项，协调处理重要信访问题。

4、负责信访工作宣传、信息发布和经验交流；负责信访工作督查考核；负责组织信访干部的业务培训；承办信访复查、复核工作。指导、督促区各职能部门、街（镇）、园区和国有企业信访工作机构开展信访工作；协调推动区信访工作制度改革相关工作，及时将涉法涉诉信访事项导入法定途径解决，协调有关部门做好涉法涉诉信访事项的善后衔接工作。

5、负责对信访工作责任落实不到位、处理群众信访事项不及

时，造成严重后果的责任单位和责任人提出改进工作、给予处分的建议；负责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

6、承办区委、党工委、区政府、管委会和上级信访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2018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840.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678.8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8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0.00
六、其他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29.79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131.5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840.23	本年支出合计	47	840.2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48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1.86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1.86
总计	25	842.09	总计	50	842.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40.23	840.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8.88	678.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78.88	678.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66.60	566.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12.27	112.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79	29.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79	29.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2.08	12.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63	17.63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40.23	840.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 离退休支出	0.08	0.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56	13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56	13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72	43.7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7.84	87.8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40.23	727.88	112.3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8.88	566.60	112.27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78.88	566.60	112.27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66.60	566.6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12.27	0.00	112.2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79	29.71	0.08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79	29.71	0.08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2.08	12.0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63	17.63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0.08	0.00	0.08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40.23	727.88	112.3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56	131.5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56	131.5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72	43.72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7.84	87.8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40.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678.88	678.88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1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3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29.79	29.79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 出	37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131.56	131.5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840.23	本年支出合计	52	840.23	840.23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1.8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1.86	1.86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1.86		5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5			
总计	28	842.09	总计	56	842.09	842.0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840.23	727.88	112.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8.88	566.60	112.2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78.88	566.60	112.27
2010301	行政运行	566.60	566.6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12.27	0.00	112.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79	29.71	0.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79	29.71	0.0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2.08	12.0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63	17.63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0.08	0.00	0.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56	131.5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56	131.56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840.23	727.88	112.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72	43.72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7.84	87.8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3.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81
30101	基本工资	53.13	30201	办公费	4.36
30102	津贴补贴	232.05	30202	印刷费	0.08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4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63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4.2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2	30211	差旅费	0.48
30113	住房公积金	61.8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4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7.94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6.68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21
30302	退休费	21.8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9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9.3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77
30309	奖励金	4.90	30229	福利费	13.9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9.8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5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8
			310	资本性支出	4.3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5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8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59.70		公用经费合计	68.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48	0.00	5.98	0.00	5.98	0.50	7.70	0.00	7.21	0.00	7.21	0.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 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 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 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00	0.00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本年无非税收入。

第三部分 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2018 年度收、支总计 842.09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98.39 万元，增长 30.82%。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2018 年度总收入 842.0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840.2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840.23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99.39 万元，增长 31.1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新进人员相关经费，二是根据各项政策性因素的调整相应增加基本支出，三是增加养老保险缴费。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2018 年度总支出 842.0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840.2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727.88 万元，占 86.63%，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49.56 万元，增长 52.1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新进人员相关经费，二是根据各项政策性因素的调整相应增加基本支出，

三是增加养老保险缴费。

2. 项目支出 112.35 万元，占 13.37%，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1.17 万元，下降 31.29%。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实际工作支出调整项目经费。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840.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40.2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99.39 万元，增长 31.1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新进人员相关经费，二是根据各项政策性因素的调整相应增加基本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840.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40.2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59.75 万元，增长 7.6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新进人员相关经费，二是根据各项政策性因素的调整相应增加基

本支出,三是增加养老保险缴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0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分功能科目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566.60万元,占67.44%,主要用于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须的,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费用;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112.27万元,占13.36%,主要用于开展信访业务相关工作经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2.08万元,占1.44%,主要用于退休费以及离退休管理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7.63万元,占2.10%,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工资津贴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0.08万元,占0.01%,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疗养费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43.72万元,占5.20%,主要用于按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

住房公积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87.84万元，占10.45%，主要用于按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补贴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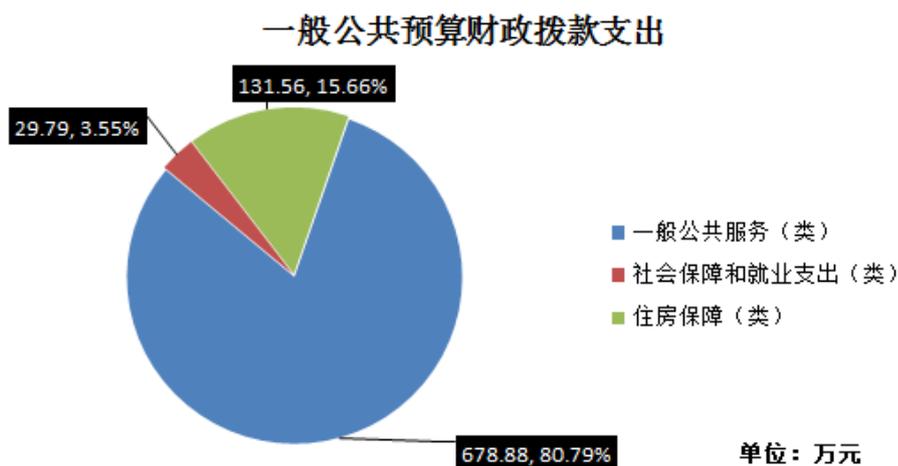
（三）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区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40.2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2017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99.39万元，增长31.11%。主要原因：一是增加新进人员相关经费，二是根据各项政策性因素的调整相应增加基本支出，三是增加养老保险缴费。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678.88万元，占80.7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9.79万元，占3.55%；住房保障（类）131.56万元，占15.66%。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780.48 万元，支出决算 840.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66%。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566.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1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新进人员，相应费用增加及根据各项政策性因素的调整相应增加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112.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83%。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支出，调整年初预算。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2.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4.33%。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政策从 2018 年 7 月起，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纳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付，调整年初预算。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7.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3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征缴数年中调减预算。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0.08万元，年初预算0万元。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相关部门年中追加下达经费。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43.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8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按住房公积金政策执行。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87.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95%。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按住房改革补贴政策执行。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727.8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59.70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503.0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56.68万元；公用经费68.18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63.81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00万元，各经济分类科目支出金额没有异常偏高的情况。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支出0.00万元，与2017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上年

基数为 0，不可比)，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年初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0.0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7.70 万元，完成预算 6.48 万元的 118.9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7.21 万元，完成预算 5.98 万元的 120.5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50 万元，完成预算 0.50 万元的 99.60%。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根据工作需要，调拨增加车辆数量。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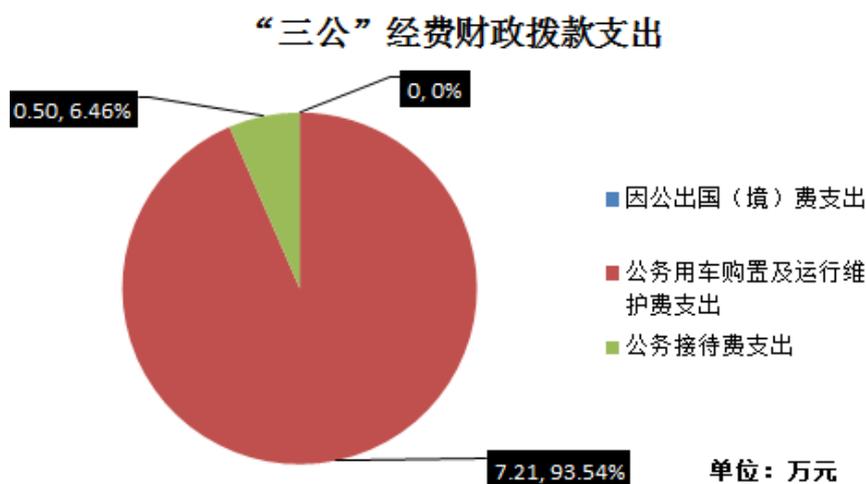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7.21 万元，占 93.54%；公务接待费支出 0.50 万元，占 6.46%。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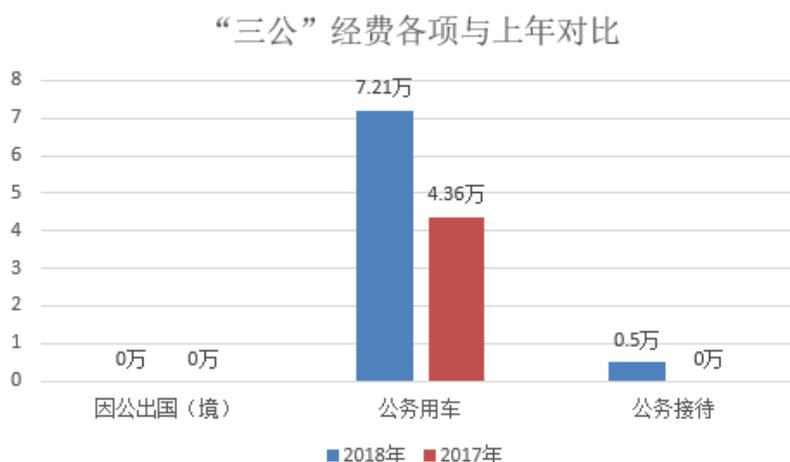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 1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2018

年没有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2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7.21 万元，2018 年局机关 1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和应急处置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50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2018 年，局机关 1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2 次，接待人数共 20 人，主要包括接待餐费，以及接待住宿费，





(三) 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部门2018年度会议费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0.00万元的--%（预算基数为0，不可比）。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增长0.00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0，不可比）。2018年度无会议费支出。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本年无会议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8.18万元，比预算数减少5.24万元，下降7.14%。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支出有所节约。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76万元，其中：政府采

购货物支出 9.8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9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7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7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3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0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 0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 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占非税收入--%（基数为 0，不可比，包括：无；专项收入 0 万元，占--%（基数为 0，不可比，包括：无；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 万元，占--%（基数为 0，不可比），包括：无；罚没收入 0 万元，占--%（基数为 0，不可比），包括：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占--%（基数为 0，不可比），包括：无；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 万元，占--%（基数为 0，不可比），包括：无；其他收入 0 万元，占--%（基数为 0，不可比），包括：无。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局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政策）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以预算绩效目标为轴心，对所有财政资金实施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的多环节追踪问效管理。

组织申报 2018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4 项，申报覆盖率 100%，其中向社会公开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1 项，公开覆盖率 25%。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取得显著效果，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科学性、为后续开展的项目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和项目绩效评价提供了标尺。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局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今年组织对 2018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4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共涉及资金 112.35 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4 个，共 112.3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绩效自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 0 个，共 0 万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局按要

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我局财政资金安排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同时从产出和效益两方面设置个性化指标，能有效贴合反映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财务资料真实、完整、全面，使用规范，手续完善。其中，信访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信访专项项目自评得分为 99.1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8 万元，执行数为 77.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4%。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畅通信访渠道，提高信访事项办理质效，大力推进问题化解。2018 年，全区共受理信访事项 4269 件，其中区本级信访部门受理信访事项 2533 件，区信访大厅接待群众来访 352 批 1309 人次，网上信访 3276 件，群众来信 970 件；二是落实领导干部包案化解信访矛盾，2018 年，区领导包案 113 宗，累计办结 113 宗，办结率 100%，有效维护了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和谐稳定。三是中央交办我区的 62 宗信访案件均已按规定时限全部办结，结案率 100%；四是扎实抓好信访干部业务素质，组织各职能部门、街镇等单位开展信访工作培训，提升一线信访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提高依法分类办理信访案件办理质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序时支出进度较慢，由于实际工作安排，经费支出主要集中在下半年；二是工作前瞻性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维护预算的严谨性，加强预算科学化、精细化管理；二是合理科学制定工作计划，有序开展工作。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我局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法律顾问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项目概况

①项目基本情况。引入专业法律顾问团队，聘请有资质的法律专业人士，协助参与接访约谈等工作，甄别群众诉求事项的属性，为信访群众提供专业法律意见和服务。

②项目资金情况。本项目年初预算 18 万元，支出数 18 万元，支出率 100%。

（2）项目绩效情况

①项目绩效目标。在本期项目中引入专业法律顾问团队，聘请有资质的法律专业人士，协助参与接访约谈等工作，甄别群众诉求事项的属性，提供专业法律意见和服务，提高信访工作效率，降低群众信访成本。

②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管理方面，法律顾问律师团队对信访事项进行甄别审核，为及时掌握信访情况、解决信访问题、指导信访工作提供了便捷的服务；从经济角度看，本项目的建设，法律顾问律师对信访人提供专业法律意见和服务，指引依法解决的办法和途径，引导符合法律援助条件的信访人申请法律援助，在一定程度上减少群众越级上访、重复上访，减轻了群众信访的成本。

一是，资金使用率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100%，指标值完成情况：年初预算 18 万元，实际支出 18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

二是，社会效益指标，年初指标值是为解决群众信访问题提供法律保障，提升政府依法办访的良好形象。指标值完成情况：通过本项目的建设，法律顾问律师对信访人提供专业法律意见和服务，指引依法解决的办法和途径，有针对性为来访群众提出意见建议，在打造“法治信访”、提升政府形象方面，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3) 存在问题。一是，对重要信访案件的调解化解工作不够深入；二是引导群众依法逐级走访及相关法律法规宣传有待加强。

(4) 相关建议。一是，加强参与重大社会矛盾化解工作，为解决重大信访问题提供专业的法律意见；二是注重加强为群众提供更多有效的调解、专业法律的法律意见，日常参与接访工作中切实做好普法教育工作，要善于引导群众依法逐级走访，耐心向他们解释法律政策，逐步把法制观念渗透到广大群众思想和行动中。

(四)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本部门没有重点项目需进行绩效评价。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部门整体财政资金支出 840.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40.2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较好完成了 2018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政策）绩

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部门整体财政支出	支出总额（万元）	840.23	部门整体预算完成率：	95.25%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40.23		
年度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		部门整体目标完成情况	
	用“发展、创新、民生”统揽信访工作，维护法治权威，突出源头治理，落实工作责任，夯实工作基础，减存量控增量，加大“事要解决”力度，维护群众合法合理诉求。进一步规范信访秩序，促进黄埔社会和谐，确保我区信访总体形势保持平稳。		在区委、党工委和区政府、管委会的正确领导下，黄埔区信访局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区信访工作会议的部署和要求，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推进领导干部落实信访工作责任，推行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以强化信访工作基础，开展“三大攻坚行动”，强化源头治理和“事要解决”，切实解决好群众的合理合法诉求，全区共受理信访事项 4269 件，其中区本级信访部门受理信访事项 2533 件（含上级交办，不含区属部门、街镇）；区信访大厅接待群众来访 352 批 1309 人次；上级交办件 209 件；网上信访 3276 件，其中上级交办件 2644 件；群众来信 970 件；复查复核 23 件；没有发生重大群体性突发事件，没有发生因信访问题处置不当引发群体性事件。区信访总体形势保持平稳可控。	
主要任务（重要事项）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任务（重要事项）涉及实际支付财政资金（万元）
1. 综合施策，形成齐抓共管信访大格局。	1.研究部署信访工作、信访事项的包案化解等重点任务，压实信访工作责任。 2.推动解决全区信访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3.深入开展重点信访矛盾化解攻坚行动。 4.做好各重大专项任务中的信访工作。		1. 区领导包案 113 宗，累计办结 113 宗，办结率 100%，19 位区党政领导参与了包案。 2. 中央第十二巡视组交办我区的 62 宗信访案件已全部办结，结案率 100%。 3.中央环保督察组交办 26 批共 352 宗案件，转送率 100%。 4.全力支持配合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对来信来访网信举报涉黑涉恶的问题，都严格按照规定和程序，及时转送、移交。	12.92

2.加强信访宣传调研培训工作	1.多渠道开展信访宣传。 2.分析调研信访突出问题。 3.举办区信访工作业务培训班,对全区信访干部开展信访业务培训。	1.定期研究分析本区信访形势,及时向区委、党工委、区政府、管委会及其工作部门提出完善政策和改进工作的建议,形成多篇信访专报,为领导决策提供参考。 2.全区130多名信访业务工作人员参加业务培训班学习,提升了一线信访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提高了依法分类办理信访案件办理质量。	8.42
3.创新信访工作模式	1.将心理疏导引入信访工作,与心理咨询服务中心合作,提供专业心理疏导和援助工作。 2.引入专业法律顾问团队,聘请有资质的法律专业人士,协助参与接访约谈等工作,甄别群众诉求事项的属性,为信访群众提供专业法律意见和服务。	1.通过运用心理学相关的专业方法和技术手段为信访群众提供心理疏导、心理咨询等心理援助和服务;排解信访工作人员的心理压力和困扰情绪。 2.全年律师共同参与信访接访群众351批1286人次,解答来访群众法律咨询155批784人次;参与复查复核42宗;参与各类信访事项协调会50余次。	24

(一) 2018年,在区委、党工委和区政府、管委会的正确领导下,黄埔区信访局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区信访工作会议的部署和要求,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信访条例》和《广东省信访条例》为主要依据,以推进领导干部落实信访工作责任为切入点,以推行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为契机,以强化信访工作基础为抓手,以开展“三大攻坚行动”为突破口,以强化源头治理和“事要解决”为重点,切实解决好群众的合理合法诉求,不断夯实工作基础,改进工作作风,减存量控增量,遏制了两区融合后信访量大幅上升的势头,确保了我区信访总体形势保持平稳可控。

1.坚持党对信访工作的领导,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常抓不懈。区党政主要和分管领导把做好信访工作作为黄埔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工作,反复强调,认真开展工作部署,对群体性矛盾纠纷或复杂历史积案,领导带头落实包案责任,依法依规推动

解决。定期公开接访，面对面了解、化解群众诉求。对一些涉及部门较多、时间较长的信访复杂问题，由区领导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带案下访，到现场研究解决方案。

2. 抓好督查督办工作，落实化解措施到位。落实领导干部包案化解信访矛盾，由区党政主要领导亲自包案、亲自抓、亲自跟、亲自化解，全年区领导包案 113 宗，累计办结 113 宗，办结率 100%，19 位区党政领导参与了包案。扎实做好中央巡视、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国务院大督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等重大专项任务中的信访工作。认真办理中央巡视组交办信访件，以“事要解决”为导向，依法依规和及时就地办好中央巡视组交办的每一宗信访件，中央巡视组交办我区的 62 宗信访案件已全部办结，结案率 100%。中央环保督察组交办 26 批共 352 宗案件，转送率 100%。全力支持配合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对来信来访网信举报涉黑涉恶的问题，都严格按照规定和程序，及时转送、移交。

3. 扎实抓好信访干部业务素质，组织各职能部门、街镇、园区、国有企业等 82 个单位开展信访工作培训，全区 130 多名信访业务工作人员参加了培训，提升了一线信访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提高了依法分类办理信访案件办理质量。

（二）2018 年，我区信访工作取得了较好成绩，社会大局总体稳定，但重大不稳定因素依然存在，一些重点领域的信访矛盾仍比较突出；涉法涉诉信访人不走法律程序也给信访工作带来挑战，信访工作法治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进一步落实信访工作

责任制。严格落实“听取信访工作汇报、接待群众来访、阅批群众来信来邮、包案化解重大信访问题、挂点联系信访多发单位”等党政领导信访工作责任制。

1. 进一步加大化解矛盾纠纷攻坚力度。严格按领导包案的要求，督促责任单位按时保质保量化解市区领导包案。

2. 进一步压实基层责任，强化源头治理。继续抓好初信初访的办理，督促信访事项有权处理机关依法及时解决群众提出的合理诉求，努力减少重复信访。积极推动各级领导干部接访约访下访。加强重点领导社会矛盾分析排查工作，加强和改进信访督查督办，积极推动积案化解。

3. 努力提高网上信访事项办理质量，提升群众的满意度。规范网上信访事项的办理，提高信访大数据的运用能力。继续认真做好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和公开听证工作，加强信访事项办理群众满意度评价工作，切实提高群众的满意度。

4. 加强对信访突出问题的调研。对群体性问题的专题调研，提出解决问题的意见建议报区委区政府审定。

5. 进一步依法规范信访秩序。加大依法治访工作力度，依法规范群众信访行为。

特别说明：第三、四部分情况说明因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